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文件

院教字〔2023〕4号

关于印发《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支撑保障制度》的通知

各部门、科室：

为提高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质量，促进各专业基地培训管理水平，根据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认定标准和评估标准，结合医院实际，特制定《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支撑保障制度》。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支撑保障制度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工作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作，需要各方协调支撑，特别是党建、人事、财务、后勤、医务等方面都须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一、党（团）组织建设

1. 医院加强住院医师的党、团组织建设，成立住院医师党支部、团支部，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团结带领全体住院医师完成培训任务。
2. 住院医师党（团）组织在医院党委（团委）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政策和方针，宣传住培制度，按照党章要求组织开展活动。
3. 住院医师党（团）组织负责人、辅导员加强与住院医师的联系与沟通，及时向医院党委报告住院医师思想动态，帮助解决实际问题。

二、人事保障

1. 医院与住院医师和委派单位签订双方或三方协议。单位委派到培训基地参加培训的住院医师，其人事关系在原单位不变。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依法与医院签订劳动合同，享有养老、医疗、失业、生育、工伤、公积金等社会保障。
2. 毕业后医学教育办公室负责做好委培住院医师培训协议的签订工作，负责协助人力资源部做好面向社会招收住院医师劳动合同的签订工作，协助社会化住院医师进行第三方人事托管，建立住院医师的人事档案，确定住院医师工资

待遇并严格执行。

3. 财务部负责协助毕业后医学教育办公室做好住院医师保险、公积金购买工作。

三、后勤保障

1. 医院保障住院医师享有与医院职工同等的后勤服务，配发统一的医疗工作服、统一标识的胸牌，享受医院的设施服务及其他医院统一服务。

2. 医院后勤保障部为住院医师提供低收费住宿。

四、财务保障

1. 财务部建立住培经费专项账户，制订经费使用方案，做到有预算、有决算，规范各级财政和医院自投的经费使用。

2. 医院加大投入，加快教学设施设备更新，加强教学支撑条件建设，确保培训工作有效开展。

3. 医院按政策要求落实住院医师待遇，财务部及时向住院医师发放每月的基本工资、绩效奖金和国家、省级住培专项经费补助。

(1)国家、省级住培专项经费由医院按《湖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经费管理办法（试行）》（湘卫科教发[2016]8号）统筹使用，中央财政按照每人每年3万元的标准对住培工作予以补助，湖南省财政按照每人每年1万元的标准对住培工作予以补助，原则上两项补助资金中三分之二用于住院医师生活补助，三分之一用于培训带教与教学管理补助、课程开发、评估认证、结业考核等教学实践活动和师资培训、必要教学培训模具、书籍文具和培训管理电子器材与系统购置、资料印发、评优奖励、宣传交流等方面。具体执行方案详见《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医师培训经费管理经费规定》。

(2)本单位住院医师的基本工资、绩效奖金执行医院的规定，同时享受国家、省级住培专项补助。

五、医疗活动保障

1. 培训期间，医院各专业基地保障住院医师在带教师资的指导下开展临床工作，确保住院医师有独立收治患者的机会，并进行医疗文书的书写，合理设置住院医师的有关处方权限，保障其在带教医师指导下诊治患者、进行临床基本和专科技能操作。

2. 医院信息职能部门要为住院医师开通医院工号，开放相应的医疗权限。

3. 医院医务部严格按照《执业医师法》相关规定，协助住院医师完成注册，并结合实际，建立有关住院医师值班、手术等执业相关制度规定。

六、信息服务保障

1. 医院加强信息化建设，采用信息化手段实行全过程高效管理与服务，确保与国家、省级层面的信息对接，满足国家和省级层面的信息要求。

2. 医院图书馆藏书(含电子图书)对所有住院医师开放，并向其提供电子数据库使用账号。